

证券代码：873313

证券简称：铭丰股份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东莞铭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莞城支行签订 1500 万（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万元）授信合同，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 8500 万（人民币大写捌仟伍佰万元）贷款合同，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赖沛铭及其配偶何瑞珍、公司董事兼副总裁黄文聪提供保证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赖沛铭、黄文聪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赖沛铭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万江区万江墟永泰街三巷 12 号

2. 自然人

姓名：何瑞珍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万江区万江墟永泰街三巷 12 号

3. 自然人

姓名：黄文聪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万江区万江墟园尾街 10 号三楼

(二) 关联关系

- 1、赖沛铭，系公司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 2、何瑞珍，系赖沛铭的配偶；
- 3、黄文聪，系公司股东，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以上关联方自愿为公司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是对公司的支持，公司属于受益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莞城支行申请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的授信，授信期限为不超过壹年，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周转所需流动资金，由股东赖沛铭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以双方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申请人民币捌仟伍佰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限为不超过壹年，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周转所需流动资金，由股东赖铭、黄文聪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以双方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为了补充流动资金需求，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东莞铭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东莞铭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30 日